

二零一七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1 公司简介

法定名称：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名称：民生保险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拾亿元整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2 号楼

成立时间：2002 年 6 月 18 日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本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经营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定期死亡保险、个人两全寿险、个人终身寿险、个人年金保险、个人短期健康保险、个人长期健康保险、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团体定期寿险、团体终身保险、团体年金保险、团体短期健康保险、团体长期健康保险、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

法定代表人：鲁伟鼎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95596

§ 2 财务会计信息

2.1 财务报表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合并		公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1,188,829,095.24	2,271,748,685.57	745,557,493.21	1,066,259,861.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462,591,755.41	12,583,921,944.72	18,521,984,636.01	14,578,740,077.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10,916,907.87	8,102,995,427.65	10,765,391,400.00	5,556,535,000.00
应收利息	1,112,377,698.52	1,188,692,101.83	964,560,539.09	1,063,818,905.04
应收保费	190,902,138.69	179,412,285.71	190,902,138.69	179,412,285.7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264,435.63	8,164,548.86	10,264,435.63	8,164,548.86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791,225.88	7,183,952.50	6,791,225.88	7,183,952.50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6,216,326.94	4,019,397.31	6,216,326.94	4,019,397.31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3,842,103.22	14,877,606.47	23,842,103.22	14,877,606.47
保户质押贷款	2,057,212,664.02	1,585,352,906.06	2,057,212,664.02	1,585,352,906.06
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1,05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295,249,112.47	32,551,200,651.88	35,040,891,704.66	31,949,990,140.88
应收款项投资	3,971,542,557.13	1,604,000,000.00	3,971,542,557.13	1,591,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664,569,212.57	6,432,416,238.23	7,734,569,212.57	7,502,416,238.23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31,500,478.21	1,236,531,831.19	1,231,500,478.21	1,236,531,831.19
投资性房地产	446,841,237.63	297,753,772.77	411,569,389.45	260,927,291.97
固定资产	1,328,084,939.71	1,319,758,614.34	175,771,086.03	345,115,084.88

无形资产	1,890,468,011.42	1,941,689,455.11	35,265,485.60	37,420,452.93
独立账户资产	11,123,744.83	936,274,954.79	11,123,744.83	936,274,95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681,419.22	-	63,968,411.82	-
商誉	69,679,356.99	69,679,356.99	-	-
其他资产	2,052,993,218.70	3,762,532,867.51	2,921,717,101.60	4,016,417,513.70
资产总计	94,916,677,640.30	77,148,206,599.49	85,190,642,134.59	72,990,458,050.13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合并		公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500,248,714.90	6,005,992,280.98	10,595,911,000.00	5,335,493,740.98
预收保费	327,859,578.05	78,531,473.17	327,859,578.05	78,531,473.1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1,525,741.60	66,272,435.41	51,525,741.60	66,272,435.41
应付分保账款	10,563,002.40	7,465,056.05	10,563,002.40	7,465,056.05
应付职工薪酬	718,058,823.17	797,554,099.73	635,096,251.01	686,255,290.94
应交税费	35,098,177.09	47,695,201.93	17,436,673.19	36,093,531.55
应付赔付款	1,674,149,573.10	1,828,273,599.67	1,674,149,573.10	1,828,273,599.67
应付保单红利	1,649,490,955.92	1,462,300,464.84	1,649,490,955.92	1,462,300,464.8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0,139,062,140.17	5,604,898,378.02	10,139,062,140.17	5,604,898,378.0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972,048.92	58,548,586.89	61,972,048.92	58,548,586.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30,410,282.65	32,712,134.17	30,410,282.65	32,712,134.17
寿险责任准备金	42,330,773,656.23	38,927,871,484.12	42,330,773,656.23	38,927,871,484.1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753,993,436.94	3,832,090,957.45	4,753,993,436.94	3,832,090,957.45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	-	-
应付债券	2,987,178,679.35	2,981,384,769.52	2,987,178,679.35	2,981,384,769.52
独立账户负债	11,123,744.83	936,274,954.79	11,123,744.83	936,274,954.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912,475.09	613,628,139.73	-	266,265,031.30
预计负债	7,314,683.94	28,567,366.67	7,314,683.94	28,567,366.67
其他负债	1,977,410,083.85	2,019,911,087.79	344,064,908.62	319,936,966.65
负债合计	84,068,145,798.20	65,329,972,470.93	75,627,926,356.92	62,489,236,222.19
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776,705,066.40	2,776,650,410.91	2,515,844,024.07	2,521,013,016.86
其他综合收益	(932,590,030.72)	644,719,598.39	(898,661,576.06)	644,295,763.99
盈余公积	194,553,332.96	133,591,304.70	194,553,332.96	133,591,304.70
一般风险准备	194,553,332.96	133,591,304.70	194,553,332.96	133,591,304.70
未分配利润	1,966,598,703.07	1,405,240,956.02	1,556,426,663.74	1,068,730,437.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199,820,404.67	11,093,793,574.72	9,562,715,777.67	10,501,221,827.94
少数股东权益	648,711,437.43	724,440,553.84	-	-
股东权益合计	10,848,531,842.10	11,818,234,128.56	9,562,715,777.67	10,501,221,827.9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4,916,677,640.30	77,148,206,599.49	85,190,642,134.59	72,990,458,050.1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11,002,298,572.22	12,460,904,966.80	11,002,298,572.22	12,460,904,966.80
保险业务收入	11,098,874,679.74	12,523,169,670.89	11,098,874,679.74	12,523,169,670.89
减：分出保费	(95,252,532.26)	(70,102,872.75)	(95,252,532.26)	(70,102,872.7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23,575.26)	7,838,168.66	(1,323,575.26)	7,838,168.66
投资收益	3,238,213,512.87	3,511,957,395.12	2,976,444,911.95	3,490,490,326.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46,027,097.34	(682,829,991.90)	596,099,527.82	(452,532,301.94)
汇兑收益/(损失)	(5,130,859.28)	5,265,410.23	(5,130,859.28)	5,266,114.77
其他业务收入	625,704,401.61	663,369,234.02	137,123,047.05	139,858,190.05
其他收益	14,341,506.52	-	781,506.52	-
资产处置收益（损益）	547,279.34	8,798,344.56	726,926.09	-
	<u>15,422,001,510.62</u>	<u>15,967,465,358.83</u>	<u>14,708,343,632.37</u>	<u>15,643,987,296.27</u>
营业支出				
退保金	(1,788,646,286.17)	(2,611,038,886.65)	(1,788,646,286.17)	(2,611,038,886.65)
赔付支出	(3,547,716,707.64)	(2,857,136,403.41)	(3,547,716,707.64)	(2,857,136,403.41)
减：摊回赔付支出	47,249,932.58	40,776,621.50	47,249,932.58	40,776,621.5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322,502,800.08)	(6,309,197,929.60)	(4,322,502,800.08)	(6,309,197,929.60)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0,768,699.76	5,233,191.72	10,768,699.76	5,233,191.72
保单红利支出	(564,902,027.59)	(514,399,381.00)	(564,902,027.59)	(514,399,38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94,147,024.58)	(1,111,580,964.02)	(1,294,147,024.58)	(1,111,580,964.02)
税金及附加	(30,610,322.08)	(55,922,542.21)	(18,366,528.23)	(37,124,892.84)
业务及管理费	(1,777,217,902.67)	(1,636,504,231.11)	(1,486,873,393.03)	(1,296,222,373.24)
减：摊回分保费用	21,791,496.17	17,762,546.18	21,791,496.17	17,762,546.18
其他业务成本	(1,261,649,328.95)	(362,539,118.45)	(921,897,784.55)	(345,200,713.19)
资产减值损失	(5,971,176.82)	(487,615.65)	(6,060,305.27)	(418,146.73)
	<u>(14,513,553,448.07)</u>	<u>(15,395,034,712.70)</u>	<u>(13,871,302,728.63)</u>	<u>(15,018,547,331.28)</u>
营业利润	908,448,062.55	572,430,646.13	837,040,903.74	625,439,964.99
加：营业外收入	6,851,249.07	40,497,485.90	1,994,660.22	2,079,670.48
减：营业外支出	(100,155,467.14)	(80,215,363.67)	(92,780,298.10)	(77,725,056.24)
利润总额	<u>815,143,844.48</u>	<u>532,712,768.36</u>	<u>746,255,265.86</u>	<u>549,794,579.23</u>
减：所得税费用	(200,642,636.62)	51,214,237.43	(136,634,983.29)	53,529,967.32
净利润	<u>614,501,207.86</u>	<u>583,927,005.79</u>	<u>609,620,282.57</u>	<u>603,324,546.55</u>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23,525,275.97	596,570,186.65	609,620,282.57	603,324,546.55
少数股东损益	(9,024,068.11)	(12,643,180.86)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7,309,629.11)	(1,263,470,686.65)	(1,542,957,340.05)	(1,257,070,704.30)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7,764,804.48)	(37,502,104.75)	(77,764,804.48)	(37,502,104.7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99,544,824.63)	(1,225,968,581.90)	(1,465,192,535.57)	(1,219,568,599.55)
综合收益总额	<u>(962,808,421.25)</u>	<u>(679,543,680.86)</u>	<u>(933,337,057.48)</u>	<u>(653,746,157.75)</u>
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784,353.14)	(666,900,500.00)	(933,337,057.48)	(653,746,157.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9,024,068.11)	(12,643,180.86)	-	-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合并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1,338,426,626.22	12,601,565,051.87	11,338,426,626.22	12,601,565,051.8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4,534,212,457.57	4,779,589,533.30	4,534,212,457.57	4,779,589,533.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408,643.73	1,593,237,701.91	146,936,005.43	483,812,50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69,047,727.52	18,974,392,287.08	16,019,575,089.22	17,864,967,086.5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701,840,734.21)	(2,384,069,819.54)	(3,701,840,734.21)	(2,384,069,819.54)
支付退保金	(1,788,646,286.17)	(2,611,038,886.65)	(1,788,646,286.17)	(2,611,038,886.65)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23,113,157.16)	(5,007,468.58)	(23,113,157.16)	(5,007,468.58)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08,893,718.39)	(1,110,331,244.02)	(1,308,893,718.39)	(1,110,331,244.02)
支付保户红利的现金	(377,711,536.51)	(458,284,337.07)	(377,711,536.51)	(458,284,337.07)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71,859,757.96)	(466,808,815.17)	(471,859,757.96)	(466,808,815.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2,473,674.10)	(928,492,289.10)	(724,259,324.60)	(650,033,785.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910,820.06)	(267,746,545.80)	(70,772,024.35)	(195,959,859.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8,932,784.40)	(2,695,636,573.18)	(1,735,748,219.27)	(2,297,826,15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4,382,468.96)	(10,927,415,979.11)	(10,202,844,758.62)	(10,179,360,37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4,665,258.56	8,046,976,307.97	5,816,730,330.60	7,685,606,713.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514,371,532.24	43,375,933,361.07	33,440,080,865.23	43,359,933,361.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88,283,013.73	4,043,195,248.51	3,510,720,494.92	3,519,014,511.0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990,017.69	-	26,141,894.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02,654,545.97	47,456,118,627.27	36,950,801,360.15	46,905,089,76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661,616,822.84)	(49,480,478,175.06)	(42,796,454,164.89)	(50,593,523,042.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7,462,532.45)	(189,438,009.03)	(69,293,816.65)	(40,814,121.74)
买入返售证券支付的现金	(4,207,921,480.22)	(6,899,577,427.65)	(5,208,856,400.00)	(4,400,81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47,000,835.51)	(56,569,493,611.74)	(48,074,604,381.54)	(55,035,154,164.0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4,346,289.54)	(9,113,374,984.47)	(11,123,803,021.39)	(8,130,064,39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	-	-	-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现金	10,471,950,414.33	1,480,992,280.98	5,260,417,259.02	810,493,740.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505,793.90	492,706,251.15	-	-
回购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80,456,208.23	1,973,698,532.13	5,260,417,259.02	810,493,740.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5,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294,767.58)	(288,927,074.47)	(274,046,936.79)	(315,583,43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00,000.00)	(230,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694,767.58)	(583,927,074.47)	(274,046,936.79)	(315,583,43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6,761,440.65	1,389,771,457.66	4,986,370,322.23	494,910,305.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2,919,590.33)	323,372,781.16	(320,702,368.56)	50,452,621.3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1,748,685.57	1,948,375,904.41	1,066,259,861.77	1,015,807,240.4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8,829,095.24	2,271,748,685.57	745,557,493.21	1,066,259,861.7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度合并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00,000,000.00	2,776,650,410.91	644,719,598.39	133,591,304.70	133,591,304.70	1,405,240,956.02	724,440,553.84	11,818,234,128.5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54,655.49	(1,577,309,629.11)	60,962,028.26	60,962,028.26	561,357,747.05	(75,729,116.41)	(969,702,286.46)
1.综合收益总额	-	-	(1,577,309,629.11)	-	-	623,525,275.97	(9,024,068.11)	(962,808,421.25)
2.少数股东收回投资	-	5,223,648.28	-	-	-	-	(66,705,048.30)	(61,481,400.02)
3.利润分配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60,962,028.26	-	(60,962,028.26)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0,962,028.26	(60,962,028.26)		-
4.权益法下资本公积变动	-	(5,168,992.79)	-	-	-	-	-	5,168,992.79
5.其他	-	-	-	-	-	59,756,527.60	-	59,756,527.60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00,000,000.00	2,776,705,066.40	(932,590,030.72)	194,553,332.96	194,553,332.96	1,966,598,703.07	648,711,437.43	10,848,531,842.10
	2017 年度公司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00,000,000.00	2,521,013,016.86	644,295,763.99	133,591,304.70	133,591,304.70	1,068,730,437.69	10,501,221,827.9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5,168,992.79)	(1,542,957,340.05)	60,962,028.26	60,962,028.26	487,696,226.05	(938,506,050.27)	
1.综合收益总额	-	-	(1,542,957,340.05)	-		609,620,282.57	(933,337,057.48)	
2.利润分配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60,962,028.2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60,962,028.26	60,962,028.26	(60,962,028.26)	-	
3.权益法下资本公积变动	-	(5,168,992.79)	-	-	-	-	(5,168,992.79)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00,000,000.00	2,515,844,024.07	(898,661,576.06)	194,553,332.96	194,553,332.96	1,556,426,663.74	9,562,715,777.6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6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度合并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00,000,000.00	2,171,771,372.17	1,908,190,285.04	73,258,850.05	-	1,143,741,718.46	1,407,224,437.68	12,704,186,663.4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04,879,038.74	(1,263,470,686.65)	60,332,454.65	133,591,304.70	261,499,237.56	(682,783,883.84)	(885,952,534.84)	
1.综合收益总额	-	-	(1,263,470,686.65)	-	-	596,570,186.65	(12,643,180.86)	(679,543,680.86)	
2.少数股东收回投资	-	255,637,394.05	-	-	-	-	(670,140,702.98)	(414,503,308.93)	
3.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60,332,454.65	-	(60,332,454.65)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33,591,304.70	(133,591,304.70)		-	
4.权益法下资本公积变动	-	349,241,644.69	-	-	-	-	-	349,241,644.69	
5.其他	-	-	-	-	-	(141,147,189.74)	-	(141,147,189.74)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000,000,000.00</u>	<u>2,776,650,410.91</u>	<u>644,719,598.39</u>	<u>133,591,304.70</u>	<u>133,591,304.70</u>	<u>1,405,240,956.02</u>	<u>724,440,553.84</u>	<u>11,818,234,128.56</u>	
	2016 年度公司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00,000,000.00	2,171,771,372.17	1,901,366,468.29	73,258,850.05	-	659,329,650.49	10,805,726,341.0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49,241,644.69	(1,257,070,704.30)	60,332,454.65	133,591,304.70	409,400,787.20	(304,504,513.06)		
1.综合收益总额	-	-	(1,257,070,704.30)	-		603,324,546.55	(653,746,157.75)		
2.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60,332,454.65		(60,332,454.65)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33,591,304.70	(133,591,304.70)	-		
3.权益法下资本公积变动	-	349,241,644.69	-	-	-	-	349,241,644.69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000,000,000.00</u>	<u>2,521,013,016.86</u>	<u>644,295,763.99</u>	<u>133,591,304.70</u>	<u>133,591,304.70</u>	<u>1,068,730,437.69</u>	<u>10,501,221,827.94</u>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2 财务报表附注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7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a)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b)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二(1)(b) 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附注二(15)(b)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附注二(15)(b)的原则计提减值准备。

(5)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5)(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6)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5)(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5)(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6- 40 年	5%	2.375% - 15.83%
机器设备	5- 10 年	5%	9% - 19%
办公及通讯设备	5- 7 年	5%	13.5% - 19%
运输设备	4- 6 年	5%	15.83% - 23.75%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7)经营租赁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8)无形资产 (商誉除外)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二(15)(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 - 65 年
计算机软件	10 年

(9)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5)(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a)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二(24)(b)）。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后续计量时，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3))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计量。(b)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2)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公司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除条款另有约定外，最高可贷金额为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80%，贷款到期前不能增加贷款金额，贷款到期时投保人归还贷款利息后，可办理续贷。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开始，最长为6个月，到期一次性偿还贷款本息。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13)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符合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14)存货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5)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二(14)、(22)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贷款及应收款项则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及应收款项 (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 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b)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是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二(16))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6)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 (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7) 独立账户

本集团的独立账户用以核算投资连结产品及变额年金产品分拆后非保险风险保费所形成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的独立账户区别于其他账户、单独核算，于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

(a) 独立账户资产

本集团的独立账户资产用以核算投资连结产品及变额年金保险产品分拆后非保险风险部分资金投资资产的价值。独立账户资产的各项资产以市价法计量。对于开放式基金以外的任何上市流通的有价证券，本集团以其在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收盘价估值；对于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以其公告的估值日基金单位净值估值。

(b) 独立账户负债

本集团的独立账户负债用以核算投资连结产品及变额年金保险产品非保险风险部分所产生的负债。独立账户负债的各项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独立账户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保险合同分类

(a)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集团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对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则确认为保险合同，按照保险合同会计准则核算；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则不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b)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产品开发阶段对产品所有模型点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初步判断该产品是否确认为保险合同，是否计量保费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根据产品模型点的测试结果判断签发的保单是否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若该产品模型点 100%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该产品所有保单在财务报告日可以不进行复核，直接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单一产品为一个分组对所有有效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选取样本中 50%以上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将该组合中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依次按照如下的顺序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第二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转移是否重大。

对于原保险保单中的非年金保单而言，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内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认为原保险保单转移了重大的保险风险。原保险非年金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对于原保险保单中的年金保单而言，只要转移了长寿风险，则认为其转移了重大的保险风险。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对于那些明显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包括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确定合理的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产品的特征以及实际的赔付情况等。

(c)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收取的保单管理费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收取的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d) 万能保险

本集团的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作为非保险合同，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e) 投资连结保险

本集团的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产生的投资收益和所支付的不超出投资账户价值的给付和退保金，直接调整负债的账面价值，不计入利润表；
- 收取的账户管理费及退保费用等费用，按固定金额或投资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账户管理费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f)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集团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0)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以单项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如果不同的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本公司将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对于寿险合同，本公司依据保单特征进行分组，具体包括机构、渠道、险种、投保年龄、性别、缴费期限、保障期限、给付年龄和生效日期。每一个保单特征的组合产生一个模型点，每个模型点的保费、保额为此模型点对应实际保单保费、保额的平均值，每个模型点的保单数目为此模型点对应实际保单的数量。

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按险种分类计量，具体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本集团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本集团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对于非寿险业务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无偏估计的 3%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以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无偏估计的 2.5% 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对于寿险业务准备金，本集团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风险边际，即：不利情景下的负债-合理估计负债。

-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剩余边际的计算剔除了保险合同获取成本，该成本主要包括保险业务佣金及手续费支出。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由摊销因子及利润驱动因素的现值二者相乘而得，其中利润驱动因素的后续计量按评估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假设确定，摊销因子在保单签发当时锁定，后续计量时有关假设的变化不影响摊销因子的计算。对于非寿险合同，本集团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寿险合同，本集团以给付责任、现金价值和保单件数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摊销。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集团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集团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进行后续计量。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法、赔付率法及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以当期提取的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为基础，根据对应的比例关系，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对分红保险账户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相关负债，将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部分确认为资本公积。

本集团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集团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1)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a)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b)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缴纳；

(c)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保险公司的全部金额。

本集团的保险保障基金在业务及管理费中核算。当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的 1%时，暂停缴纳。

(22)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 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4)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 予以确认。

(a)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 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寿险原保险合同, 分期收取保费的, 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 一次性收取保费的, 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 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交易成本及溢价或折价等, 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c)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在经营范围内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

(d)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25)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本集团根据原保险合同的约定，按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案及有关精算而估算，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7)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8)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9)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0)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二(5)、(6)和(8)载有关于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附注二(15)载有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 (i) 附注二(19)和(20) - 保险合同分类、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及保险合同准备金；
- (ii) 附注七（21）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i) 附注七（51）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附注二(19) 和 (20) – 保险合同和保险合同准备金

附注二(1)、六、七(50) – 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三、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 准则 16 号(2017)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二中列示。

同时,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集团按照该规定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政府补助

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2017) 的规定,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 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集团 2016 年度对于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仍沿用准则 16 号(2017) 颁布前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采用该准则对本集团的影响如下：

- 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在计入利润表时, 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ii) 资产处置收益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7]30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采用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该文件要求, 本集团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反映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上述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反映。

(b)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与假设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无变化。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利润表各项目, 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 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2017 年		2016 年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资产处置收益	547, 279. 34	726, 926. 09	8, 798, 344. 56	-
其他收益	14, 341, 506. 52	781, 506. 52	-	-
营业外收入	(15, 089, 946. 22)	(1, 508, 432. 61)	(8, 798, 344. 56)	-
营业外支出	201, 160. 36	-	-	-
利润总额	-	-	-	-

(2) 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业务推动费假设、附加佣金率假设、传统险贴现率假设及重疾发生率假设等精算假设,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保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4, 628 万元, 增加 2017 年的税前利润人民币 4, 628 万元。

四、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及其他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五、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

再保险风险系指由于再保险安排不当，未能充分控制自留风险与转移风险的分配，导致非预期重大理赔造成损失的风险；同时，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也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的减轻风险的措施包括：

- 根据本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合理安排及调整本公司自留的风险保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
- 安排合理适当的再保险，与信用度高的再保险公司共同承担风险；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服务、保险条款、理赔效率及价格等。

本公司通过险种开发及核保来选择和接受可承保风险；通过监察偿付能力、保险准备金充足性等指标来评估、计量和监控所承受的保险风险；通过再保险安排等措施来限制和转移所承受的保险风险。

本公司再保险分出业务分散于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瑞士再保险和汉诺威再保险公司 4 家信誉良好的大型再保险公司。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 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 享有表决权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	%	%
直接控股子公司					
通惠资管	上海	保险资产管理	100	100.00	100.00
通惠康养游	上海	养老产业投资	1,000	97.00	97.00
主要间接控股子公司					
纳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纳德酒店”)	浙江	住宿餐饮	190	63.67	63.67
冠鼎泽恒业千岛湖旅游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冠鼎千岛湖”)	浙江	旅游休闲	400	72.75	72.75
湘湖逍遥庄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湘湖庄园”)	浙江	旅游休闲	300	97.00	97.00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详情如下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集团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并基于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资产管理产品其他方的权力以及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管理及合并的资产管理产品的持有人享有的权益金额共计人民币 155.49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14.73 亿元）。这些资产管理产品主要投资于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产品；单支资产管理产品对本集团的财务影响均不重大。

(3) 重要的少数股东权益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重要的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权益的相关情况：

2017 年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通惠康养游	3%	(9,024,068.11)	-	648,711,437.43

2016 年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通惠康养游	3%	(12,643,180.86)	-	724,440,553.84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明细

1. 税项

(1) 本公司及中国内地子公司适用的相关税费有：营业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税种	计缴标准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的 3%或 5%。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36 号文，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3%、6%或 17%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营业税及增值税额的 5 -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营业税及增值税额的 3 -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04] 71 号、财税 [2005] 76 号、财税 [2007] 117 号、财税[2007]158 号、财税[2008]166 号、财税[2009]135 号、财税 [2010] 71 号、财税 [2011] 5 号、财税 [2013] 12 号、财税 [2014] 6 号、财税[2014]148 号、财税[2015]86 号以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营业税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86 号）规定，本公司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取得的保费收入免征营业税、增值税。

(2) 所得税

本公司及中国内地子公司适用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16 年：25%)。

(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应交增值税	10,479,006.26	12,713,618.82	3,282,475.28	5,431,335.64
应交税金及附加	7,368,268.78	2,556,895.86	3,049,492.09	3,290,645.86
应交企业所得税	5,300,028.54	19,412,717.49	-	16,774,829.2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642,317.89	7,724,572.37	10,072,993.86	9,792,706.30
其他	1,308,555.62	5,287,397.39	1,031,711.96	804,014.50
合计	35,098,177.09	47,695,201.93	17,436,673.19	36,093,531.55

2.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现金	210,701.89	28,845.34	25,257.60	28,845.34
银行存款	999,310,483.71	2,099,978,450.86	696,017,335.61	1,009,432,354.52
结算备付金	145,484,989.74	144,514,285.36	8,603,036.59	29,571,557.90
其他货币资金	43,822,919.90	27,227,104.01	40,911,863.41	27,227,104.01
合计	1,188,829,095.24	2,271,748,685.57	745,557,493.21	1,066,259,861.77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16,273,297,920.66	5,408,815,023.17
股票	5,143,902,528.92	5,892,293,866.60
证券投资基金	4,367,791,723.49	1,102,611,225.7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信托计划、理财计划及资产管理产品	677,599,582.34	180,201,829.24
合计	<u>26,462,591,755.41</u>	<u>12,583,921,944.72</u>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3,129,114,773.72	991,123,406.90
股票	316,668,089.39	1,132,364,741.37
证券投资基金	2,521,150,101.91	990,245,708.2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管理产品	12,555,051,670.99	11,465,006,221.33
合计	<u>18,521,984,636.01</u>	<u>14,578,740,077.84</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账面价值人民币 6,647,021,328.99 元的债券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3,620,750.00 元）；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账面价值人民币 618,994,880.50 元的债券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5,720,750.00 元）。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国债	638,100,000.00	3,888,400,350.00
企业债	<u>11,672,816,907.87</u>	<u>4,214,595,077.65</u>
合计	<u>12,310,916,907.87</u>	<u>8,102,995,427.65</u>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国债	95,100,000.00	1,980,000,000.00
企业债	<u>10,670,291,400.00</u>	<u>3,576,535,000.00</u>
合计	<u>10,765,391,400.00</u>	<u>8,102,995,427.65</u>

5. 应收利息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72,378,656.24	254,278,879.79
应收债券利息	917,825,159.99	873,241,681.03
应收其他利息	<u>122,173,882.29</u>	<u>61,171,541.01</u>
合计	1,112,377,698.52	1,188,692,101.83
减：坏账准备	<u>-</u>	<u>-</u>
净额	<u>1,112,377,698.52</u>	<u>1,188,692,101.83</u>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72,151,886.85	254,054,674.78
应收债券利息	772,646,276.34	748,592,689.25
应收其他利息	119,762,375.90	61,171,541.01
合计	<u>964,560,539.09</u>	<u>1,063,818,905.04</u>
减：坏账准备	<u>-</u>	<u>-</u>
净额	<u>964,560,539.09</u>	<u>1,063,818,905.04</u>

6. 应收保费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应收保费	190,902,138.69	179,412,285.71
减：坏账准备	<u>-</u>	<u>-</u>
净额	<u>190,902,138.69</u>	<u>179,412,285.71</u>

本集团应收保费账龄如下：

账龄	<u>2017 年</u>			<u>2016 年</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90,902,138.69	-	190,902,138.69	178,175,285.71	-	178,175,285.71
1 年以上		-		1,237,000.00	-	1,237,000.00
合计	<u>190,902,138.69</u>	<u>-</u>	<u>190,902,138.69</u>	<u>179,412,285.71</u>	<u>-</u>	<u>179,412,285.71</u>

7. 定期存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定期存款按照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u>2017 年</u>	<u>2016 年</u>
1 年以内 (含 1 年)	–	1,050,000,000.00
1 至 3 年 (含 3 年)	300,000,000.00	–
合计	<u>300,000,000.00</u>	<u>1,050,000,000.00</u>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债券	32,391,895,198.56	31,870,770,173.76
股票	517,531,207.75	629,750,897.19
基金	207,822,706.16	679,580.93
信托产品	166,000,000.00	50,000,000.00
股权	12,000,000.00	–
合计	<u>33,295,249,112.47</u>	<u>32,551,200,651.88</u>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债券	32,113,140,034.56	31,319,559,662.76
资产管理产品	2,086,397,756.19	–
股票	517,531,207.75	629,750,897.19
基金	207,822,706.16	679,580.93
股权	116,000,000.00	–
合计	<u>35,040,891,704.66</u>	<u>31,949,990,140.88</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有账面价值人民币 10,651,538,235.00 元的债券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63,220,820.00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包括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人民币 166,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000,000.00 元），由于该等可供出售股权投资未在任何交易市场交易，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以成本计量。

9 .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债权投资计划	1,049,000,000.00	570,000,000.00
信托计划	1,900,300,000.00	700,000,000.00
保险公司次级债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产支持计划	722,242,557.13	34,000,000.00
合计	<u>3,971,542,557.13</u>	<u>1,604,000,000.00</u>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债权投资计划	1,049,000,000.00	557,000,000.00
信托计划	1,900,300,000.00	700,000,000.00
保险公司次级债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产支持计划	<u>722,242,557.13</u>	<u>34,000,000.00</u>
合计	<u>3,971,542,557.13</u>	<u>1,591,000,000.00</u>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对子公司的投资	-	-	1,070,000,000.00	1,070,000,000.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23,391,095.10	122,930,645.69	123,391,095.10	122,930,645.6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6,541,313,672.15	6,309,621,147.22	6,541,313,672.15	6,309,621,147.22
小计	6,664,704,767.25	6,432,551,792.91	7,734,704,767.25	7,502,551,792.91
减：减值准备 - 联营企业	(135,554.68)	(135,554.68)	(135,554.68)	(135,554.68)
合计	6,664,569,212.57	6,432,416,238.23	7,734,569,212.57	7,502,416,238.23

(1)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通惠资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通惠康养游	970,000,000.00	970,000,000.00
合计	1,070,000,000.00	1,070,000,000.00

(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注	2017 年	2016 年
不重要合营企业	(i) 123,391,095.10	122,930,645.69

(i)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不重要合营企业投资的汇总信息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 人民币百万元	2016 年 人民币百万元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3	1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亏损	-	(1)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注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重要联营企业	(i)	5,834,387,853.31	5,664,454,592.54
不重要联营企业	(ii)	706,925,818.84	645,166,554.68
小计		6,541,313,672.15	6,309,621,147.22
减：减值准备		(135,554.68)	(135,554.68)
合计		6,541,178,117.47	6,309,485,592.54

(i) 于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 万元	持股比例 2017 年	持股比例 2016 年	业务性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中国	杭州	17,960	4.47%	4.47%	商业银行
普星聚能股份公司 （“普星聚能”）	中国	上海	3,500	42.86%	42.86%	清洁能源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浙商银行

2017 年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合计	1, 536, 752
负债合计	1, 447, 06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73, 2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 276
加：商誉	55
溢价发行股票的影响	414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3, 745
营业收入	34, 26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 950
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1, 254)
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	9, 696
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15)

普星聚能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合计	6, 902	6, 195
负债合计	2, 475	1, 66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4, 129	4, 24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 770	1, 818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319	319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2, 089	2, 137
营业收入	501	61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0	74
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12
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	86
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10)	-

(ii)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不重要联营企业投资的汇总信息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07	645

11. 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本公司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 万元）的 20%，即人民币 120,000 万元，以协议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除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缴存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1,231,855,714.48 元，其中包括一笔美元协议存款金额 11,609,028.57 美元，明细如下：

<u>存放银行</u>	<u>存放形式</u>	<u>存放期限</u>	<u>2017 年</u>	<u>2016 年</u>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	协议存款	60 月	-	750,000,000.00
恒丰银行青岛分行	协议存款	24 月	75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60 月	146,000,000.00	146,000,000.00
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60 月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12 月	75,500,478.21	80,531,831.19
合计			<u>1,231,500,478.21</u>	<u>1,236,531,831.19</u>

12.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16 年 1 月 1 日	425,819,776.62
本年转出	(11,959,730.3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13,860,046.24
本年转入	175,587,063.7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89,447,110.01
累计折旧	
2016 年 1 月 1 日	108,648,506.50
本年计提	9,446,072.14
本年转出	(1,988,305.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6,106,273.47
本年计提	10,300,990.38
本年转入	16,198,608.5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2,605,872.38
净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97,753,772.7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46,841,237.63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16 年 1 月 1 日	344,230,869.36
本年转出	(11,959,730.3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32,271,138.98
本年转入	175,587,063.7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07,858,202.75

累计折旧

2016 年 1 月 1 日	65,440,712.66
本年计提	7,891,439.52
本年转出	(1,988,305.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1,343,847.01
本年计提	8,746,357.76
本年转入	16,198,608.5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96,288,813.30

净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60,927,291.9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11,569,389.45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6年1月1日	953,162,687.13	340,202,028.07	96,924,549.82	119,654,106.24	288,950,086.39	1,798,893,457.65
本年增加	81,230,432.95	13,682,908.27	2,794,235.33	4,396,350.56	141,115,760.67	243,219,687.78
本年转入	11,959,730.38	-	-	-	-	11,959,730.38
本年减少	-	(13,326,388.46)	(25,803,705.81)	(7,342,807.51)	(82,351,553.44)	(128,824,455.22)
2016年12月31日	1,046,352,850.46	340,558,547.88	73,915,079.34	116,707,649.29	347,714,293.62	1,925,248,420.59
本年增加	2,761,488.96	19,571,048.73	11,226,514.70	281,176.10	204,414,816.75	238,255,045.24
在建工程转入	3,462,662.20	3,205,924.80	-	-	(6,668,587.00)	-
本年减少	-	(8,415,094.17)	(23,537,032.67)	(1,044,718.05)	(1,671,746.62)	(34,668,591.51)
本年转出	(175,587,063.77)	-	-	-	-	(175,587,063.77)
2017年12月31日	876,989,937.85	354,920,427.24	61,604,561.37	115,944,107.34	543,788,776.75	1,953,247,810.55
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	165,197,866.90	260,560,637.97	84,007,689.54	53,025,596.72	-	562,791,791.13
本年计提	29,544,474.81	30,519,313.45	5,676,570.01	15,279,497.51	-	81,019,855.78
本年转入折旧	1,988,305.17	-	-	-	-	1,988,305.17
折旧冲销	-	(9,226,677.64)	(24,274,071.97)	(6,809,396.22)	-	(40,310,145.83)
2016年12月31日	196,730,646.88	281,853,273.78	65,410,187.58	61,495,698.01	-	605,489,806.25
本年计提	27,928,555.61	17,634,792.39	6,987,177.83	9,839,445.31	-	62,389,971.14
本年转出	(16,198,608.53)	-	-	-	-	(16,198,608.53)
折旧冲销	-	(6,680,439.76)	(19,357,552.55)	(480,305.71)	-	(26,518,298.02)
2017年12月31日	208,460,593.96	292,807,626.41	53,039,812.86	70,854,837.61	-	625,162,870.84
净额						
2016年12月31日	849,622,203.58	58,705,274.10	8,504,891.76	55,211,951.28	347,714,293.62	1,319,758,614.34
2017年12月31日	668,529,343.89	62,112,800.83	8,564,748.51	45,089,269.73	543,788,776.75	1,328,084,939.71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通讯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原值				
2016 年 1 月 1 日	361,685,504.89	233,692,838.95	62,386,972.57	657,765,316.41
本年增加	-	8,752,066.26	-	8,752,066.26
本年转入	11,959,730.38	-	-	11,959,730.38
本年减少	-	(13,108,939.40)	(3,730,999.81)	(16,839,939.2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73,645,235.27	229,335,965.81	58,655,972.76	661,637,173.84
本年增加	-	12,526,401.87	10,402,287.79	22,928,689.66
本年转出	(175,587,063.77)	-	-	(175,587,063.77)
本年减少	-	(5,613,626.41)	(22,624,354.67)	(28,237,981.0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98,058,171.50	236,248,741.27	46,433,905.88	480,740,818.65
累计折旧				
2016 年 1 月 1 日	69,183,516.92	171,234,971.47	55,384,181.45	295,802,669.84
本年计提	8,874,074.36	20,605,620.46	3,064,995.61	32,544,690.43
本年转入折旧	1,988,305.17	-	-	1,988,305.17
折旧冲销	-	(8,480,117.90)	(5,333,458.58)	(13,813,576.4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0,045,896.45	183,360,474.03	53,115,718.48	316,522,088.96
本年计提	8,019,156.12	13,892,578.33	5,830,670.04	27,742,404.49
本年转出	(16,198,608.53)	-	-	(16,198,608.53)
折旧冲销	-	(4,826,109.85)	(18,270,042.45)	(23,096,152.3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1,866,444.04	192,426,942.51	40,676,346.07	304,969,732.62
净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93,599,338.82	45,975,491.78	5,540,254.28	345,115,084.8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6,191,727.46	43,821,798.76	5,757,559.81	175,771,086.03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计算机软件</u>	<u>其他无形资产</u>	<u>合计</u>
原值				
2016 年 1 月 1 日	1,928,145,118.97	95,581,322.60	70,301,926.01	2,094,028,367.58
本年增加	-	16,019,336.25	-	16,019,336.25
本年减少	-	(7,900.00)	-	(7,9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928,145,118.97	111,592,758.85	70,301,926.01	2,110,039,803.83
本年增加	16,530,000.00	8,260,874.40	-	24,790,874.40
本年转入	-	591,987.33	-	591,987.3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944,675,118.97	120,445,620.58	70,301,926.01	2,135,422,665.56
累计摊销				
2016 年 1 月 1 日	56,164,410.28	59,325,043.26	4,714,761.27	120,204,214.81
本年计提	39,276,218.83	8,547,033.18	328,806.84	48,152,058.85
本年减少	-	(5,924.94)	-	(5,924.9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95,440,629.11	67,866,151.50	5,043,568.11	168,350,348.72
本年计提	67,652,698.68	8,622,798.24	328,808.50	76,604,305.4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63,093,327.79	76,488,949.74	5,372,376.61	244,954,654.14
净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1,832,704,489.86</u>	<u>43,726,607.35</u>	<u>65,258,357.90</u>	<u>1,941,689,455.11</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1,781,581,791.18</u>	<u>43,956,670.84</u>	<u>64,929,549.40</u>	<u>1,890,468,011.42</u>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原值

2016 年 1 月 1 日	87,806,535.22
本年增加	14,881,339.00
本年减少	(7,9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2,679,974.22
本年增加	5,477,968.8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08,157,943.07
------------------	----------------

累计摊销

2016 年 1 月 1 日	57,524,722.17
本年计提	7,740,724.06
本年减少	(5,924.9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5,259,521.29
本年计提	7,632,936.1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2,892,457.47
------------------	---------------

净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7,420,452.93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5,265,485.60
------------------	---------------

15. 独立账户组合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本公司投资连接产品包括优选年金保险及汇鑫 B 款年金保险。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成立优选年金保险，为主动策略型投资账户，主要投资于权益品种、固定收益品种和流动性品种。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产品的单位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1.133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62 元）；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成立汇鑫 B 款年金保险，为多元化价值投资账户，主要投资于权益品种及固定收益类品种。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产品的单位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1.041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60 元）。

本公司按照保险条款在每个评估日按照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资产管理费，资产管理费率根据投资账户类型确定。主动策略性投资账户根据前一日账户资产净值按照 0.7% 费率计提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按照 0.008% 费率计提应付银行投资账户资产托管费；多元化价值投资账户根据前一日账户资产净值按照 0.75% 费率计提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按照 0.01% 费率计提应付银行投资账户资产托管费。

	<u>2017 年</u>	<u>2016 年</u>
独立账户资产：		
货币资金	11,107,842.13	105,828,028.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188,092,445.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16,000,534.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400,000,000.00
应收利息	4,317.33	6,347,843.91
其他资产	11,585.37	20,006,102.78
合计	<u>11,123,744.83</u>	<u>936,274,954.79</u>
	<u>2017 年</u>	<u>2016 年</u>
独立账户负债：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326,795.08	935,671,745.15
其他负债	3,796,949.75	603,209.64
合计	<u>11,123,744.83</u>	<u>936,274,954.79</u>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u>	<u>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u>	<u>年末余额</u>
尚未支付的工资	141,311,459.01	(22,500,000.00)	-	118,811,459.01
预计负债	7,141,841.67	(5,313,170.68)	-	1,828,670.99
其他应付款 - 政府购房补贴	5,540,633.84	(178,730.14)	-	5,361,903.70
尚未支付的职工教育经费	5,597,157.30	662,604.10	-	6,259,761.4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888.67	-	-	33,888.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227,407,234.31)	-	499,848,274.81	272,441,040.50
保险合同准备金	(187,321,458.80)	18,090,100.00	-	(169,231,35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998,783.40)	(220,999,235.98)	-	(221,998,019.38)
因新增合并子公司而增加	(357,525,643.71)	16,787,241.75	-	(340,738,401.96)
合计	<u>(613,628,139.73)</u>	<u>(213,451,190.95)</u>	<u>499,848,274.81</u>	<u>(327,231,055.87)</u>

本公司

	<u>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u>	<u>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u>	<u>年末余额</u>
尚未支付的工资	141,311,459.01	(22,500,000.00)	-	118,811,459.01
预计负债	7,141,841.67	(5,313,170.68)	-	1,828,670.99
其他应付款 - 政府购房补贴	5,540,633.84	(178,730.14)	-	5,361,903.70
尚未支付的职工教育经费	5,597,157.30	662,604.10	-	6,259,761.4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888.67	-	-	33,888.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227,265,956.18)	-	488,397,511.79	261,131,555.61
保险合同准备金	(187,321,458.80)	18,090,100.00	-	(169,231,35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11,302,596.81)	(148,924,871.95)	-	(160,227,468.76)
合计	<u>(266,265,031.30)</u>	<u>(158,164,068.67)</u>	<u>488,397,511.79</u>	<u>63,968,411.82</u>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681,419.22	-	63,968,411.8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912,475.09)	(613,628,139.73)	-	(266,265,031.30)
合计	(327,231,055.87)	(613,628,139.73)	63,968,411.82	(266,265,031.30)

17. 商誉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商誉为本公司子公司于 2015 年通惠康养游股份公司收购纳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的商誉。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商誉未发生减值。

18.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待转投资资产	369,000,000.00	1,656,500,000.00	369,000,000.00	1,656,5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1,735,525.00	381,735,525.00	-	-
其他应收款	105,255,911.75	533,279,416.47	2,425,007,459.55	2,238,425,264.83
待摊费用	47,349,404.21	42,846,823.39	47,349,404.21	42,846,823.39
长期待摊费用	116,614,837.24	98,479,600.03	45,442,857.01	41,322,627.90
存出保证金	4,383,580.74	7,366,672.19	488,661.79	2,287,910.97
存货 (1)	853,265,088.51	912,270,613.53	-	-
待抵扣进项税	15,821,085.20	-	-	-
其他	159,567,786.05	130,054,216.90	34,428,719.04	35,034,886.61
合计	2,052,993,218.70	3,762,532,867.51	2,921,717,101.60	4,016,417,513.70

(1) 存货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原材料	1,139,946.37	1,281,281.41
在产品	106,408,457.36	203,109,677.28
库存商品	745,716,684.78	707,879,654.84
合计	<u>853,265,088.51</u>	<u>912,270,613.53</u>

19.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u>2017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转销</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长期股权投资	135,554.68	-	--	135,554.68
保户质押贷款	463,582.44	16,847.98	-	480,430.42
其他资产	616,556.32	(89,128.45)	-	527,427.87
应收保费	-	6,043,457.29	(6,043,457.29)	-
合计	<u>1,215,693.44</u>	<u>5,971,176.82</u>	<u>(6,043,457.29)</u>	<u>1,143,412.97</u>

	<u>2016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转销</u>	<u>2016年 12 月 31 日</u>
长期股权投资	135,554.68	-	-	135,554.68
保户质押贷款	45,435.71	418,146.73	-	463,582.44
其他资产	547,087.40	69,468.92	-	616,556.32
合计	<u>728,077.79</u>	<u>487,615.65</u>	<u>-</u>	<u>1,215,693.44</u>

本公司

	2017 年			2017 年
	<u>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转销</u>	<u>12 月 31 日</u>
长期股权投资	135,554.68	-	-	135,554.68
保户质押贷款	463,582.44	16,847.98	-	480,430.42
应收保费	-	6,043,457.29	6,043,457.29	-
合计	<u>599,137.12</u>	<u>6,060,305.27</u>	<u>6,043,457.29</u>	<u>615,985.10</u>

	2016 年			2016 年
	<u>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转销</u>	<u>12 月 31 日</u>
长期股权投资	135,554.68	-	--	135,554.68
保户质押贷款	<u>45,435.71</u>	<u>418,146.73</u>	<u>--</u>	<u>463,582.44</u>
合计	<u>180,990.39</u>	<u>418,146.73</u>	<u>--</u>	<u>599,137.12</u>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债券	<u>16,500,248,714.90</u>	<u>6,005,992,280.98</u>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债券	<u>10,595,911,000.00</u>	<u>5,335,493,740.98</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298,559,563.99 元的债券质押（2016 年：人民币 6,816,841,570.00 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回购期限为 4 天至 22 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270,533,115.49 元的债券质押（2016 年：人民币 6,816,841,570.00 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回购期限为 4 天至 21 天。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短期薪酬 (1)	713,274,209.61	793,907,324.9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u>4,784,613.56</u>	<u>3,646,774.82</u>
合计	<u>718,058,823.17</u>	<u>797,554,099.73</u>

(1) 短期薪酬

	<u>2017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826,852.78	605,207,557.70	694,080,122.87	640,954,287.61
职工福利费	(1,597,502.06)	46,381,836.88	45,747,898.95	(963,564.13)
社会保险费	1,976,088.49	40,650,682.08	40,073,557.85	2,553,212.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0,733.25	36,352,766.33	35,771,613.53	1,901,886.05
工伤保险费	188,428.01	1,372,376.66	1,452,576.61	108,228.06
生育保险费	466,927.23	2,925,539.09	2,849,367.71	543,098.61
住房公积金	3,336,113.69	50,265,273.70	49,669,958.72	3,931,428.6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60,365,772.01</u>	<u>20,277,632.09</u>	<u>13,844,559.36</u>	<u>66,798,844.74</u>
合计	<u>793,907,324.91</u>	<u>762,782,982.45</u>	<u>843,416,097.75</u>	<u>713,274,209.61</u>

	2016 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6 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932,785,135.31	555,860,149.21	717,654,688.28	729,826,852.78
职工福利费	72,761.13	29,378,921.00	31,049,184.19	(1,597,502.06)
社会保险费	2,403,140.41	37,694,149.32	38,121,201.24	1,976,088.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1,511.00	33,694,116.28	34,134,894.03	1,320,733.25
工伤保险费	199,051.26	1,432,196.09	1,442,819.34	188,428.01
生育保险费	442,578.15	2,567,836.95	2,543,487.87	466,927.23
住房公积金	4,204,932.62	45,713,310.05	46,582,128.98	3,336,113.6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49,625,344.62	22,001,144.08	11,260,716.69	60,365,772.01
合计	989,091,314.09	649,483,930.20	844,667,919.38	793,907,324.91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17 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7 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3,318,659.09	88,506,176.93	87,544,092.21	4,280,743.81
失业保险费	328,115.73	3,150,319.30	2,974,565.28	503,869.75
合计	3,646,774.82	91,656,496.23	90,518,657.49	4,784,613.56

	2016 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6 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4,038,925.29	78,699,470.92	79,419,737.12	3,318,659.09
失业保险费	384,784.38	4,347,963.95	4,404,632.60	328,115.73
合计	4,423,709.67	83,047,434.87	83,824,369.72	3,646,774.82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短期薪酬 (1)	631,667,076.77	683,530,974.5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3,429,174.24	2,724,316.41
合计	635,096,251.01	686,255,290.94

(1) 短期薪酬

	<u>2017 年</u> <u>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17 年</u> <u>12 月 31 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632,660,773.36	465,860,149.21	523,518,851.17	575,002,071.40
职工福利费	(1,597,502.06)	34,112,051.87	33,510,971.51	(996,421.70)
社会保险费	1,395,329.84	32,936,541.55	32,647,350.18	1,684,521.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1,445.91	29,365,221.18	29,050,394.79	1,126,272.30
工伤保险费	162,576.33	1,191,712.29	1,273,067.25	81,221.37
生育保险费	421,307.60	2,379,608.08	2,323,888.14	477,027.54
住房公积金	2,930,782.03	43,087,973.42	42,734,891.44	3,283,864.0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48,141,591.36	18,653,658.37	14,102,207.88	52,693,041.85
合计	<u>683,530,974.53</u>	<u>594,650,374.42</u>	<u>646,514,272.18</u>	<u>631,667,076.77</u>
	<u>2016 年</u> <u>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16 年</u> <u>12 月 31 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771,654,677.96	327,213,602.53	466,207,507.13	632,660,773.36
职工福利费	72,761.13	29,378,921.00	31,049,184.19	(1,597,502.06)
社会保险费	2,027,080.80	30,786,746.36	31,418,497.32	1,395,329.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6,465.42	27,550,690.30	28,175,709.81	811,445.91
工伤保险费	185,179.61	1,131,517.16	1,154,120.44	162,576.33
生育保险费	405,435.77	2,104,538.90	2,088,667.07	421,307.60
住房公积金	4,045,309.62	39,335,541.39	40,450,068.98	2,930,782.0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39,806,020.20	17,628,435.79	9,292,864.63	48,141,591.36
合计	<u>817,605,849.71</u>	<u>444,343,247.07</u>	<u>578,418,122.25</u>	<u>683,530,974.53</u>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2017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17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43,792.31	75,172,949.95	74,624,341.84	2,992,400.42
失业保险费	280,524.10	2,654,745.95	2,498,496.23	436,773.82
合计	<u>2,724,316.41</u>	<u>77,827,695.90</u>	<u>77,122,838.07</u>	<u>3,429,174.24</u>
	<u>2016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2016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29,262.38	66,813,723.78	67,899,193.85	2,443,792.31
失业保险费	341,236.12	3,655,757.08	3,716,469.10	280,524.10
合计	<u>3,870,498.50</u>	<u>70,469,480.86</u>	<u>71,615,662.95</u>	<u>2,724,316.41</u>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类型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年初余额	5,604,898,378.02	825,308,844.72
保户本金增加	5,046,178,889.26	5,158,168,356.98
保户利益增加	412,787,454.81	78,694,466.94
因已支付保户利益而减少的负债	<u>(924,802,581.92)</u>	<u>(457,273,290.62)</u>
合计	<u>10,139,062,140.17</u>	<u>5,604,898,378.02</u>

(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1 年以上	<u>10,139,062,140.17</u>	<u>5,604,898,378.02</u>

(3) 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2017 年		本年减少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12 月 31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8,548,586.89	87,874,013.24	80,934,365.52	3,516,185.69	-	61,972,048.92
未决赔款准备金	32,712,134.17	23,144,539.77	26,824,761.00	-	(1,378,369.71)	30,410,282.65
寿险责任准备金	38,927,871,484.12	8,376,587,751.69	120,405,045.74	1,747,334,815.03	3,105,945,718.81	42,330,773,656.2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832,090,957.45	1,203,349,279.80	240,431,577.57	41,015,222.74	-	4,753,993,436.94
合计	42,851,223,162.63	9,690,955,584.50	468,595,749.83	1,791,866,223.46	3,104,567,349.10	47,177,149,424.74

	2016 年		本年减少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12 月 31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7,598,639.42	84,693,316.20	91,503,657.95	2,239,710.78	-	58,548,586.89
未决赔款准备金	43,006,415.47	22,319,544.35	27,441,795.00	-	5,172,030.65	32,712,134.17
寿险责任准备金	33,518,483,475.99	10,551,451,280.54	115,959,186.54	2,570,465,111.51	2,455,638,974.36	38,927,871,484.1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921,986,754.68	1,142,472,851.69	194,024,584.56	38,334,064.36	10,000.00	3,832,090,957.45
合计	36,551,075,285.56	11,800,936,992.78	428,929,224.05	2,611,038,886.65	2,460,821,005.01	42,851,223,162.63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未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972,048.92	-	58,548,586.89	-
未决赔款准备金	30,410,282.65	-	32,712,134.17	-
寿险责任准备金	542,252,756.53	41,788,520,899.70	2,202,757,748.09	36,725,113,736.0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4,015,191.12	4,689,978,245.82	81,818,573.05	3,750,272,384.40
合计	698,650,279.22	46,478,499,145.52	2,375,837,042.20	40,475,386,120.43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u>2017 年</u>	<u>2016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545,604.94	5,365,641.0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6,744,004.66	26,191,519.11
理赔费用准备金	1,120,673.05	1,154,974.04
合计	<u>30,410,282.65</u>	<u>32,712,134.17</u>

23. 长期借款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信用借款	<u>190,000,000.00</u>	<u>-</u>

24.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次级债	<u>2,987,178,679.35</u>	<u>2,981,384,769.52</u>

本公司经中国保监会 2014 年 7 月 31 日保监许可 [2014] 678 号批复批准，定向募集 10 年期可赎回次级债定期债务，募集规模人民币 30 亿元。截至 2015 年 1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募集次级定期债务人民币 30 亿元。在符合中国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取得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公司有权选择在债务第五年的付息日前按本期债券的面值提前赎回全部或部分该债券。本公司次级定期债务采取固定利率方式，年利率为 6.70%，如本公司到期不行使赎回条款，后五个计息年度内利率上调 2 个百分点（即 8.70%），在债务剩余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25.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其他应付款 (1)	459,882,252.78	1,140,621,984.93	203,783,938.50	164,277,294.42
应付利息	136,335,157.34	123,915,059.82	128,323,296.84	123,915,059.82
预提费用	10,030,229.08	10,395,236.11	7,703,043.88	1,019,995.95
应付账款	36,732,691.60	35,988,181.68	-	-
预收款项	37,539,101.07	41,906,145.69	-	-
合并结构化主体应付				
投资款项	1,292,636,022.59	636,359,863.10	-	-
其他	4,254,629.39	30,724,616.46	4,254,629.40	30,724,616.46
合计	1,977,410,083.85	2,019,911,087.79	344,064,908.62	319,936,966.65

(1) 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证券清算款	-	321,481,295.92	-	35,308,278.84
履约保证金	-	209,414,231.00	-	-
应付股权转让款	-	189,400,000.00	-	-
应付押金	52,345,923.00	73,218,770.62	52,345,923.00	55,488,208.65
递延收益	21,447,614.82	22,162,535.34	21,447,614.82	22,162,535.34
其他	386,088,714.96	324,945,152.05	129,990,400.68	51,318,271.59
合计	459,882,252.78	1,140,621,984.93	203,783,938.50	164,277,294.42

26. 股本

	2017 年及 2016 年			
	实际出资 币种	实际出资	出资比例 %	折合 人民币元
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	2,239,258,548.00	37.32	2,239,258,548.00
通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55,203,353.00	17.59	1,055,203,353.00
海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788,816,578.00	13.15	788,816,578.00
江西汇仁集团医药科研营销有限公司	人民币	419,470,000.00	6.99	419,470,000.00
上海冠鼎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91,460,288.00	6.52	391,460,288.00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70,200,000.00	6.17	370,200,000.00
上海东沪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4,410,000.00	4.24	254,410,000.00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3,520,000.00	3.39	203,520,000.00
亚洲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Asia General Holdings Limited)	美元	5,261,568.00	0.73	43,550,000.00
深圳市旗扬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43,270,925.00	0.72	43,270,925.00
山东华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34,420,000.00	0.57	34,420,000.00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33,920,000.00	0.57	33,920,000.00
西化仪(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23,663,250.00	0.39	23,663,250.00
广西喷施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3,078,888.00	0.38	23,078,888.00
山东华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	18,500,000.00	0.31	18,500,000.00
江西鑫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810,000.00	0.26	15,810,000.00
联想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998,170.00	0.18	10,998,170.00
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0	0.17	10,000,000.00
湖南前进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7,050,000.00	0.12	7,050,000.00
广州市三益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7,000,000.00	0.12	7,000,000.00
浙江鸿基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	6,400,000.00	0.11	6,400,000.00
合计			100.00	6,000,000,000.00

上述注册资本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

27.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171,771,372.17	-	-	2,171,771,372.17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中享有的份额	349,241,644.69	-	(5,168,992.79)	344,072,651.90
-少数股东收回投资	255,637,394.05	5,223,648.28	-	260,861,042.33
合计	2,776,650,410.91	5,223,648.28	(5,168,992.79)	2,776,705,066.40
	2016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171,771,372.17	-	-	2,171,771,372.17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中享有的份额	-	349,241,644.69	-	349,241,644.69
-少数股东收回投资	-	255,637,394.05	-	255,637,394.05
合计	2,171,771,372.17	604,879,038.74	-	2,776,650,410.91

本公司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171,771,372.17	-	-	2,171,771,372.17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中享有的份额	349,241,644.69	-	(5,168,992.79)	344,072,651.90
合计	2,521,013,016.86	-	(5,168,992.79)	2,515,844,024.07
	2016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171,771,372.17	-	-	2,171,771,372.17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中享有的份额	-	349,241,644.69	-	349,241,644.69
合计	2,171,771,372.17	349,241,644.69	-	2,521,013,016.86

28.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公司

	2017 年			
	年初余额	利润分配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591,304.70	60,962,028.26	-	194,553,332.96

	2016 年			
	年初余额	利润分配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258,850.05	60,332,454.65	-	133,591,304.70

29.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公司

	2017 年			
	年初余额	利润分配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33,591,304.70	60,962,028.26	-	194,553,332.96

依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其实施指南的规定，本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30. 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均源自原保险合同。

(1)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个险		
- 分红寿险	5,874,656,939.86	6,093,505,893.38
- 健康险	2,226,931,156.73	1,593,008,312.68
- 传统寿险	2,944,263,324.12	4,781,475,448.56
- 意外伤害险	30,521,639.90	29,478,168.72
- 寿险附加万能险	(8,753.80)	646,829.29
团险		
- 健康险	8,790,419.91	10,551,328.91
- 传统寿险	7,560,573.17	8,092,417.03
- 意外伤害险	3,569,082.31	4,052,108.42
- 分红寿险	2,590,297.54	2,359,163.90
合计	<u>11,098,874,679.74</u>	<u>12,523,169,670.89</u>

(2)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保险期限分类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长期保险	10,826,009,223.43	12,377,228,165.89
短期保险	272,865,456.31	145,941,505.00
合计	<u>11,098,874,679.74</u>	<u>12,523,169,670.89</u>

(3)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收费性质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趸缴保费收入	741,511,042.81	3,515,773,298.84
期缴保费收入	10,357,363,636.93	9,007,396,372.05
其中：首年新单保费收入	1,957,183,814.53	1,553,772,201.19
续期保费收入	<u>8,400,179,822.40</u>	<u>7,453,624,170.86</u>
合计	<u>11,098,874,679.74</u>	<u>12,523,169,670.89</u>

(4)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类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个人代理	10,232,532,255.29	8,718,992,748.04
银行邮政代理	471,811,919.58	3,372,689,674.85
中介代理	361,232,185.39	375,705,953.02
其他销售渠道	<u>33,298,319.48</u>	<u>55,781,294.98</u>
合计	<u>11,098,874,679.74</u>	<u>12,523,169,670.89</u>

31. 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短期健康险	(5,311,462.14)	2,597,225.99
意外伤害险	3,987,886.88	5,240,942.67
合计	<u>(1,323,575.26)</u>	<u>7,838,168.66</u>

32. 投资收益

本集团

	<u>2017 年</u>	<u>2016 年</u>
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企业净损益的份额	451,635,197.73	514,687,844.52
利息收入		
债券	1,995,513,640.72	1,555,857,790.07
定期存款	93,270,414.61	211,363,057.0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690,632.22	163,731,41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0,778,952.05	22,995,731.78
其他	14,605,667.18	57,478,152.49
股利收入		
基金红利收入	931,384,177.24	1,901,097,128.88
股票股利收入	126,204,930.29	68,950,703.54
已实现(损失)/收益		
股票	(14,844,738.65)	523,310,444.45
债券	(248,866,660.64)	381,085,878.88
基金及资管产品	(347,253,127.52)	(1,775,174,516.63)
期货	947,760.00	90,600.00
利息支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5,853,332.36)	(113,516,835.97)
合计	<u>3,238,213,512.87</u>	<u>3,511,957,395.12</u>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企业净损益的份额	451,635,197.73	514,687,844.52
利息收入		
债券	1,565,298,914.39	1,375,746,032.97
定期存款	93,270,414.61	179,379,723.74
应收款项类投资	232,762,584.50	148,354,02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653,792.09	32,059,205.02
其他	12,643,905.87	57,430,538.17
股利收入		
子公司分红收入	340,000,000.00	300,000,000.00
基金红利收入	908,242,653.27	1,456,456,725.88
股票股利收入	7,690,890.60	33,545,826.91
已实现收益 / (损失)		
债券	(40,522,252.54)	288,530,049.36
基金及资管产品	(539,206,230.26)	307,293,337.59
股票	(86,535,649.81)	(1,093,827,644.90)
利息支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u>(69,489,308.50)</u>	<u>(109,165,334.62)</u>
合计	<u>2,976,444,911.95</u>	<u>3,490,490,326.59</u>

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17 年</u>	<u>2016 年</u>	<u>2017 年</u>	<u>2016 年</u>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546,027,097.34</u>	<u>(682,829,991.90)</u>	<u>596,099,527.82</u>	<u>(452,532,301.94)</u>

34.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资产管理费收入	149,449,604.12	172,225,485.76	-	-
酒店旅游服务收入	260,619,767.97	252,007,231.06	-	-
账户初始费用收入	50,287,640.11	75,222,736.15	50,287,640.11	75,222,736.15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56,443,713.75	51,852,792.58	56,443,713.75	51,852,792.58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7,971,767.65	25,719,158.07	4,961,035.72	8,857,845.84
其他	90,931,908.01	86,341,830.40	25,430,657.47	3,924,815.48
合计	625,704,401.61	663,369,234.02	137,123,047.05	139,858,190.05

35. 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2017 年

	本集团	本公司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14,920.52	714,920.5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626,586.00	66,586.00
合计	14,341,506.52	781,506.52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度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对递延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及本公司

补助项目	递延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冲减资产 账面价值	其他变动	递延收益 年末余额
购地自建自用办 公用房补助	22,162,535.34	-	714,920.52	-	21,447,614.82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度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企业转型升级补助	10,460,000.00	—
房屋租赁费补贴	3,000,000.00	—
上海市虹口区重点企业奖励	100,000.00	—
稳岗补贴	66,586.00	66,586.00
合计	13,626,586.00	66,586.00

36. 退保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寿险	1,747,631,063.43	2,570,749,211.23
健康险	41,015,222.74	39,857,254.83
意外伤害险	—	432,420.59
合计	1,788,646,286.17	2,611,038,886.65

37. 赔付支出

本公司赔付支出均源自原保险合同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满期给付	2,265,057,484.87	1,629,622,199.44
年金给付	840,888,233.94	826,026,774.92
死伤医疗给付	319,002,126.35	282,131,788.67
赔款支出	121,107,586.80	118,825,294.38
伤残给付	1,661,275.68	530,346.00
合计	<u>3,547,716,707.64</u>	<u>2,857,136,403.41</u>

3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自原保险合同，其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转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301,851.52)	(10,294,281.30)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3,402,902,172.11	5,409,388,008.13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921,902,479.49	910,104,202.77
合计	<u>4,322,502,800.08</u>	<u>6,309,197,929.60</u>

(2) 本公司转回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 820, 036. 08)	1, 506, 770. 1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52, 485. 55	(11, 376, 141. 31)
理赔费用准备金	(34, 300. 99)	(424, 910. 16)
合计	(2, 301, 851. 52)	(10, 294, 281. 30)

39. 摊回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自再保险合同，其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392, 726. 62)	(3, 252, 527. 44)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2, 196, 929. 63	314, 167. 19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 964, 496. 75	8, 171, 551. 97
合计	10, 768, 699. 76	5, 233, 191. 72

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手续费支出	14,684,767.75	94,065,798.57
佣金支出	1,279,462,256.83	1,017,515,165.45
其中：直接首年佣金支出	438,528,261.76	373,027,362.76
直接续年佣金支出	107,188,341.00	105,815,439.42
间接佣金支出	733,745,654.07	538,672,363.27
合计	<u>1,294,147,024.58</u>	<u>1,111,580,964.02</u>

41. 税金及附加

<u>税种</u>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17 年</u>	<u>2016 年</u>	<u>2017 年</u>	<u>2016 年</u>
营业税	467,944.18	27,449,648.28	(543,415.22)	18,244,896.39
城市建设维护税	5,878,864.98	6,305,856.69	4,175,895.19	4,433,910.88
教育费附加	4,259,313.39	4,881,237.98	2,978,444.48	3,484,647.76
其他	20,004,199.53	17,285,799.26	11,755,603.78	10,961,437.81
合计	<u>30,610,322.08</u>	<u>55,922,542.21</u>	<u>18,366,528.23</u>	<u>37,124,892.84</u>

42.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职工薪酬	854,439,478.68	720,430,016.94	672,478,070.32	514,721,324.93
租赁费	189,029,982.93	193,737,711.70	164,067,601.02	152,329,421.92
广告宣传费	111,530,062.65	109,779,490.07	109,532,476.58	108,381,691.06
会议费	71,045,462.72	76,248,631.40	70,345,959.16	74,989,550.11
固定资产折旧	62,389,971.14	81,019,855.78	27,742,404.49	34,532,995.60
业务招待费	37,386,248.38	38,729,781.68	31,490,908.41	32,804,590.13
差旅费	39,836,007.56	37,127,280.64	36,528,016.66	32,785,165.89
投资服务及交易费	15,398,816.00	16,273,766.92	114,250,494.54	108,285,408.04
咨询费	20,317,101.66	22,567,060.98	19,654,505.45	16,351,006.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683,768.33	32,035,078.03	17,410,153.82	17,067,136.7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5,182,620.09	27,905,619.07	25,182,620.09	27,905,619.07
车船使用费	7,752,200.33	11,756,044.25	7,187,957.03	11,290,906.96
无形资产摊销	76,604,305.42	48,152,058.85	7,632,936.18	7,740,724.06
电子设备运转费	22,662,127.31	14,073,572.11	20,879,880.56	12,908,855.75
保险监管费	-	9,439,550.42	-	9,439,550.42
低值易耗品摊销	5,363,228.86	1,874,865.95	2,895,907.11	951,950.25
其他	191,596,520.61	195,353,846.32	159,593,501.61	133,736,475.50
合计	1,777,217,902.67	1,636,504,231.11	1,486,873,393.03	1,296,222,373.24

43. 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210,351,538.12	206,418,101.12	210,351,538.12	206,418,101.12
合并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者 权益	201,908,970.71	(25,564,968.29)	-	-
未领取生存金利息支出	38,709,420.54	34,412,126.25	38,709,420.54	34,412,126.25
万能险及团体年金结算利息支出	410,106,905.41	78,008,769.16	410,106,905.41	78,008,769.1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300,990.38	9,446,072.14	8,746,357.76	7,891,439.52
万能险及团体年金手续费支出	250,880,464.16	15,956,089.53	250,880,464.16	15,956,089.53
团体年金红利支出	1,290,550.08	685,704.83	1,290,550.08	685,704.83
其他	138,100,489.55	43,177,223.71	1,812,548.48	1,828,482.78
合计	1,261,649,328.95	362,539,118.45	921,897,784.55	345,200,713.19

44.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保户质押贷款	-	418,146.73	-	418,146.73
其他资产	(89,128.45)	69,468.92	-	-
垫交保费	16,847.98	-	16,847.98	-
应收保费	6,043,457.29	-	6,043,457.29	-
合计	5,971,176.82	487,615.65	6,060,305.27	418,146.73

45.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捐赠支出	91,094,875.75	77,326,999.49	91,093,617.75	75,062,143.08
其他	9,060,591.39	2,888,364.18	1,686,680.35	2,662,913.16
合计	100,155,467.14	80,215,363.67	92,780,298.10	77,725,056.24

捐赠支出中包括捐赠给民生人寿保险公益基金会的支出人民币 89,550,631.90 元（2016 年：人民币 74,971,988.08 元）。

46. 所得税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当期所得税	7,957,382.08	8,311,716.36	-	-
递延所得税	213,451,190.95	(98,268,044.92)	158,164,068.67	(90,854,388.30)
以前年度所得税的调整	(20,765,936.41)	38,742,091.13	(21,529,085.38)	37,324,420.98
合计	200,642,636.62	(51,214,237.43)	136,634,983.29	(53,529,967.32)

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利润总额	815,143,844.48	532,712,768.36	746,255,265.86	549,794,579.23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				
所得税费用	203,785,961.12	133,178,192.09	186,563,816.47	137,448,644.81
不可抵扣费用	163,880,533.07	110,582,071.02	157,667,095.30	37,509,724.28
免税收入	(395,348,202.58)	(501,366,952.64)	(450,226,217.04)	(389,033,266.21)
未确认的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249,153,688.34	167,650,360.97	264,159,373.94	123,220,508.82
以前年度纳税调整影响	(20,765,936.41)	38,742,091.13	(21,529,085.38)	37,324,420.9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3,406.92)	-	-	-
	<u>200,642,636.62</u>	<u>(51,214,237.43)</u>	<u>136,634,983.29</u>	<u>(53,529,967.32)</u>

47. 利润分配及年末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05,240,956.02	1,143,741,718.46	1,068,730,437.69	659,329,650.49
加：本年净利润	623,525,275.97	596,570,186.65	609,620,282.57	603,324,546.55
减：提取法定盈				
余公积	(60,962,028.26)	(60,332,454.65)	(60,962,028.26)	(60,332,454.65)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60,962,028.26)	(133,591,304.70)	(60,962,028.26)	(133,591,304.70)
其他	59,756,527.60	(141,147,189.74)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966,598,703.07</u>	<u>1,405,240,956.02</u>	<u>1,556,426,663.74</u>	<u>1,068,730,437.69</u>

法定盈余公积金及一般风险准备按当期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的 10%提取。

4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集团

(1)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950,484,793.62)	(487,621,198.40)	(1,462,863,595.22)	5,397,052,041.42	1,349,263,010.36	4,047,789,031.0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48,908,305.82)	(12,227,076.41)	(36,681,229.41)	(7,031,676,817.29)	(1,757,919,204.33)	(5,273,757,612.9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7,764,804.48)	-	(77,764,804.48)	(37,502,104.75)	-	(37,502,104.75)
合计	(2,077,157,903.92)	(499,848,274.81)	(1,577,309,629.11)	(1,672,126,880.62)	(408,656,193.97)	(1,263,470,686.65)

(2)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502,104.75)	682,221,703.14	644,719,598.39
本年减少金额	(77,764,804.48)	(1,499,544,824.63)	(1,577,309,629.11)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5,266,909.23)	(817,323,121.49)	(932,590,030.7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	1,908,190,285.04	1,908,190,285.04
本年减少金额	(37,502,104.75)	(1,225,968,581.90)	(1,263,470,686.65)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502,104.75)	682,221,703.14	644,719,598.39

本公司

(1)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900,331,630.08)	(475,082,907.52)	(1,425,248,722.56)	5,397,052,041.42	1,349,263,010.36	4,047,789,031.0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53,258,417.28)	(13,314,604.27)	(39,943,813.01)	(7,023,143,507.49)	(1,755,785,876.88)	(5,267,357,630.6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7,764,804.48)	-	(77,764,804.48)	(37,502,104.75)	-	(37,502,104.75)
合计	(2,031,354,851.84)	(488,397,511.79)	(1,542,957,340.05)	(1,663,593,570.82)	(406,522,866.52)	(1,257,070,704.30)

(2)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502,104.75)	681,797,868.74	644,295,763.99
本年减少金额	(77,764,804.48)	(1,465,192,535.57)	(1,542,957,340.05)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5,266,909.23)	(783,394,666.83)	(898,661,576.0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	1,901,366,468.29	1,901,366,468.29
本年减少金额	(37,502,104.75)	(1,219,568,599.55)	(1,257,070,704.30)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502,104.75)	681,797,868.74	644,295,763.99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净利润	614,501,207.86	583,927,005.79	609,620,282.57	603,324,546.55
加：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300,990.38	9,446,072.14	8,746,357.76	7,891,439.52
固定资产折旧	62,389,971.14	83,008,160.95	27,742,404.49	34,532,995.60
无形资产摊销	76,604,305.42	48,152,058.85	7,632,936.18	7,740,724.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683,768.33	32,035,078.03	17,410,153.82	17,067,136.74
资产减值损失	5,971,176.82	487,615.65	6,060,305.27	418,146.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47,279.34)	(8,798,344.56)	(726,926.09)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6,027,097.34)	682,829,991.90	(596,099,527.82)	452,532,301.94
投资收益	(3,238,213,512.87)	(3,511,957,395.12)	(2,976,444,911.95)	(3,490,490,326.59)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210,351,538.12	206,418,101.12	210,351,538.12	206,418,101.12
汇兑收益	5,130,859.28	(5,265,410.23)	5,130,859.00	(5,266,114.7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净额	4,313,057,675.58	6,296,126,569.22	4,313,057,675.58	6,296,126,569.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451,190.95	(98,268,044.92)	158,164,068.67	(90,854,388.30)
存货的减少/(增加)	59,005,525.02	(26,828,224.65)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83,191,893.66	(1,789,194,919.08)	289,301,425.99	(1,998,789,717.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28,813,045.55	5,544,857,992.88	3,736,783,689.01	5,644,955,29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4,665,258.56	8,046,976,307.97	5,816,730,330.60	7,685,606,713.4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188,829,095.24	745,557,493.2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2,271,748,685.57)	(1,066,259,861.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2,919,590.33)	(320,702,368.5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现金	210,701.89	28,845.34	25,257.60	28,845.34
银行存款	999,310,483.71	2,099,978,450.86	696,017,335.61	1,009,432,354.52
结算备付金	145,484,989.74	144,514,285.36	8,603,036.59	29,571,557.90
其他货币资金	43,822,919.90	27,227,104.01	40,911,863.41	27,227,104.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188,829,095.24	2,271,748,685.57	745,557,493.21	1,066,259,861.77

50.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产品、债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自身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权益在资产负债表中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价值</u>	<u>最大损失敞口</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624,858.50	174,624,858.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51,242,557.13	1,251,242,557.13
合计	<u>1,425,867,415.63</u>	<u>1,425,867,415.63</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价值</u>	<u>最大损失敞口</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71,071,829.24	171,071,82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95,660,000.00	95,660,000.00
合计	<u>266,731,829.24</u>	<u>266,731,829.24</u>

2017 年度本集团从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也未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中取得的资产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101,925,303.67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6,191,476.71 元）。

(2) 在本集团投资的关联方或第三方独立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通过直接持有关联方或第三方独立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价值</u>	<u>最大损失敞口</u>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58,234,786.29	4,858,234,786.2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720,300,000.00	2,720,300,000.00
合计	<u>7,578,534,786.29</u>	<u>7,578,534,786.29</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130,000.00	9,130,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08,340,000.00	1,208,340,000.00
合计	1,217,470,000.00	1,217,470,000.00

51. 公允价值

(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17 年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1,129,572,717.70	14,514,351,103.30	-	15,643,923,821.00
- 权益工具	5,432,163,772.77	4,079,530,479.64	-	9,511,694,252.41
- 可转换债券	629,374,099.66	-	-	629,374,099.6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	677,599,582.34	-	677,599,582.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	601,501,114.00	31,790,394,084.56	-	32,391,895,198.56
- 权益工具	517,531,207.75	207,822,706.16	166,000,000.00	891,353,913.91
- 资管产品	-	-	-	-
- 信托计划及资产支持证券	-	12,000,000.00	-	12,000,000.00
合计	8,310,142,911.88	51,269,697,956.00	166,000,000.00	59,757,840,867.88

	2016 年			合计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867,025,142.08	4,236,369,158.60	-	5,103,394,300.68
- 权益工具	5,722,715,806.55	1,272,189,285.76	-	6,994,905,092.31
- 可转换债券	305,420,722.49	-	-	305,420,722.49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	180,201,829.24	-	180,201,82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	325,646,711.20	31,545,123,462.56	-	31,870,770,173.76
- 权益工具	630,430,478.12	50,000,000.00	-	680,430,478.12
合计	7,851,238,860.44	37,283,883,736.16	-	45,135,122,596.60

2017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b)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其公允价值是照普遍采用的建立在折现现金流基础上的定价模型进行确定。定价模型的最重要输入值为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2017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包括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质押贷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应付债券等。

八、 上年比较数字

比较期间会计报表的部分科目已按照本年度报告的披露方式进行重分类。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表外业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没有发生表外业务。

十一、 重大会计差错

无。

2.3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上述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除附注九、十、十一外）摘自本公司已审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该财务报表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左艳霞与张文签字，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本公司已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出具了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801998 号。

§ 3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2017 年，公司进一步明确和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设置，完善风险偏好体系框架，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并实际运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风险管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3.1 风险的识别和评价

公司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各类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价，公司面临的风险有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目前公司重点关注的风险包括以下五类：

3.1.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境外资产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公司定期对利率风险、权益价格风险开展压力测试，充分考虑市场环境下对公司市场风险状况的影响。2017 年，公司利率敏感度、权益风险价值占比有所改善，更加关注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变动对公司偿付能力影响，并适当减低了权益资产的配置比例。同时，我司加强利率风险的制度管理，对市场风险进行了限额管理，通过定期检测相关关键风险指标，参照风险限额警戒值与底线值公司对市场风险指标进行日常动态监控及分析工作，确保市场风险在公司风险承受范围内。

3.1.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17 年我司对信用风险进行了限额管理，通过定期检测相关关键风险指标，参照风险限额警戒值与底线值，研究其原因及应对方案。同时，我司加强了交易对手内部信用评级的管理，若交易对手是否出现信用事件、明显负面信息等，会相应采取应急处理预案。

3.1.3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重疾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定期对各保险风险指标进行监测，包括死亡率偏差率、重疾发生率偏差率、

短期险赔付率、退保率、费用超支率等。同时，根据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假设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和费用率发生不利情景时，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此外，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产品开发管理制度，合理定价，在经验分析和合理预期的基础上，科学设定精算假设，综合考虑市场竞争的因素，对新产品进行合理定价，同时也建立了有效的产品开发管理制度，核保管理制度以及核赔管理制度，控制保险风险。

3.1.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2017 年，根据《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规定》及《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评估指南》等制度，明确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确立公司操作风险按照业务条线进行管理，初步规范了操作风险识别与分析、应对与控制的基本流程。引入运用操作风险评估与内部控制评价、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操作风险事件损失数据库三大工具开展操作风险日常管理。通过操作风险的规范管理，将有效降低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环境变化给公司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可能性。

3.1.5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2017 年，公司进一步明确全系统声誉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设置，确立并逐步完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启动全系统声誉风险防范宣导培训工作，风险管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2017 年，公司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工作：

（1）完善管理制度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制度规定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强化工作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对于违规、不作为等行为从严处罚，从而形成声誉风险管理完整的制度体系，推进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的全面落实。

（2）完善操作流程与联动机制

进一步梳理声誉事件处置的工作流程，分步、分类进行工作流程规范，做到内容、形式的遵循有效。此外，进一步完善总分公司之间、总部各部门之间的联动机制，强化各分公司、总公司各部门对声誉风险事件及可能引发声誉风险事件问题的及时、迅速上报，切实做到风险前置，提高总分之间、总公司各部门之间的协同处理能力，防范声誉风险事件的发生或扩大。

（3）强调风险前置管理

针对 2017 年我司声誉事件多为其他七大类风险所引发的特点，进一步在全系统强调声誉风险前置意识，做好用户投诉处理、合法合规经营宣导等工作，防范其他风险引发声誉风险。

（4）进一步加强培训

创新培训方式，面向全体内外勤员工进行声誉风险管理专项培训，通过入职培训、早会专题培训、内部宣传渠道定期宣导等方式，从风险意识和处理技能等多方面提升员工的声誉风险应对能力。同时，针对福建、山

东分公司声誉事件频发的情况，指导相关分公司品宣进一步加强全员声誉风险培训工作，将声誉风险防范意识宣导到个人、贯彻到日常工作中。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声誉风险处于可控范畴。

3.2 风险控制

3.2.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2017 年，根据偿二代对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设置和职责分工的具体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和既有“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基础，公司搭建并完成五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董事会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负最终责任，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履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职责，首席工作会负责组织实施、首席风险官牵头负责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风险合规部负责统筹协调、财务管理部、精算部、战略投资部等职能部门履行日常具体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职责，其他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密切配合，监察审计部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履行情况进行监督，覆盖所有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3.2.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2017 年公司的风险应对策略主要包括业务端的风险防控前置管理和风险管理基础建设两方面：

在保险业务发展方面，公司坚持发展期缴业务，通过 511 工程全面提升销售队伍专业能力，注重保单业务质量管理；在资金运用方面，坚持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以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为主，在债券配置中向低风险、高评级、长久期的资产倾斜。

在风险管理基础建设方面，公司在充分借鉴外部咨询机构先进风险管理经验的基础上，通过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健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持续不断推动制度执行和落地、提升风险管理专业工具的应用、优化风险管理与绩效考核挂钩机制以及建立风险管理文化等方面的努力，逐步将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提升到行业先进水平。

3.2.3 风险管理执行情况

1. 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基本描述

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由四级风险管理制度、其他相关制度共同构成：

一级制度：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规定为风险管理最高层的政策性文件；

二级制度：共 12 项，指各专项风险管理规范的原则和要求、风险偏好相关制度以及专项风险管理规定、议事规则及其他；

三级制度：共 41 项，指针对各专项风险管理中各环节、各模块对应的与具体业务经营直接相关的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可以在业务经营规定中完善配套的风险管理措施，明确风险管理具体工作内容和权责归属，包括具体业务的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监控与报告、风险应对措施和风险管理工具等各方面；

四级制度：共 22 项，指各部门内日常风险管理工作流程、操作手册等规范性文件；

其他相关制度：不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范围内，但其职责划分或工作流程与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职责存在交叉，需要关注该类制度与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的一致性。

2. 2017 年对于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与流程的改进情况

2017 年公司风险管理相关制度改进主要集中在完善四级制度体系构建与修订已有制度两方面，共新制定三十余项、修订四十余项制度。

风险管理流程改进情况主要集中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正式上线，季度风险管理报告、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数据库等流程已转为线上报送，并将部分人工报送数据修改为系统自动集成。

3. 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风险管理实际需要，公司风险管理信息系统集风险管理线上作业、指标监控与预警、数据信息留档等功能于一体，是风险管理综合型运营支持平台，该平台一期工程现已全部上线。

§ 4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本公司 2017 年度总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产品分别是民生富贵鑫圣年金保险、民生富贵齐添两全保险(分红型)、民生年年两全保险(分红型)、民生如意鑫康终身重大疾病保险、民生富贵年年两全保险(分红型)。上述 5 款产品的保费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总保费收入	新单标准保费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民生富贵鑫圣年金保险	1,451,202,033.00	499,004,443.96
民生富贵齐添两全保险(分红型)	1,071,212,213.00	0.00
民生年年两全保险(分红型)	785,380,115.00	0.00
民生如意鑫康终身重大疾病保险	690,627,127.00	623,694,545.37
民生富贵年年两全保险(分红型)	688,983,397.00	0.00

§ 5 偿付能力信息(偿二代)

日期	实际资本 人民币万元	最低资本 人民币万元	偿付能力溢额 人民币万元	偿付能力充足率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47,607.36	527,306.61	1,520,300.75	38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4,418.47	566,493.02	1,447,925.45	356%

2017 年末，我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356%，较 2016 年度减少 32 个百分点。

一方面是实际资本减少，主要源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浮亏较多。

另一方面是最低资本增加。2017 年最低资本比 2016 年度增加 3.92 亿元，同比上升 7%。最低资本增加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

1、2017 年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55.89 亿元，较 2016 年增加 5.69 亿元，同比上升 11%，主要增加原因是：

(1) 2017 年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26.87 亿元，同比上升 28%，主要原因是万能险结算利率偏高导致退保风险的增加。

(2) 2017 年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47.39 亿元，同比上升 4%，主要原因是利率风险增加（负债存量增加、资产久期缩短）。

2、2017 年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0.77 亿元，较 2016 年减少 1.77 亿元。2017 年保监会公布的 SARMRA 评分，公司得分 77.24 分，较 2016 年提高 7.36 分，控制风险最低资本降低。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